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网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吴亚洲先生的辞职报告。吴亚洲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乐视网副总经理职务，同时辞去在公司的其他职务，不再在乐视网担任任何职务。公司董事会充分尊重吴亚洲先生的个人意愿，接受其辞职申请，由于尚有未完成的交接工作，根据吴亚洲先生的辞职报告，其辞职自 2017 年 11 月 15 日起生效。公司向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诚挚的谢意。

截止本公告发出日，吴亚洲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,739,470 股，其中高管锁定股数 3,739,470 股。

吴亚洲先生原定任期至 2018 年 10 月 13 日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，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，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：（一）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；（二）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；（三）《公司法》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。本公司将在其申报离任后 2 个交易日内到结算公司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日